

中共西南大学委员会文件

西委〔2018〕128号



中共西南大学委员会 印发《关于推进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 培育工程的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

《关于推进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的实施办法》已经学校党委常委会审定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西南大学委员会

2018年9月30日

关于推进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的实施办法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会议精神，根据中组部教育部党组《高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和《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的实施意见》（教党〔2018〕26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现就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党建带头人、学术带头人培育工程（以下简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提出如下实施办法。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巡视整改为契机，完善建设标准、强化教育培养，深化改革创新，严格监督问责，从严从实抓好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着力把教师党支部书记队伍建设成新时代高校党建和业务双融合、双促进的中坚骨干力量，着力把教师党支部建设成为新时代高校基层的坚强战斗堡垒，为加强党对学校的全面领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不断推动学校加快“双一流”建设、实现内涵式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和组织保证。

二、主要目标

通过实施“双带头人”培育工程，逐年提升教师党支部书记中符合“双带头人”条件的比例，在2020年底前实现“双带头人”选拔方式全覆盖，教师党支部书记普遍成为“双带头人”的工作目标。建立健全教师党支部书记履职尽责、培养教育、管理监督、激励保障、示范带头等机制，有效发挥教师党支部在政治引领、规范党的组织生活、团结凝聚师生、促进学校中心工作等方面的主要作用，使党支部书记“头雁效应”更加有力彰显。

三、工作原则

实施“双带头人”培育工程，一要突出政治建设。把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放在“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工作的首位，严明党章党规党纪，引领带动广大师生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四个服从”。二要坚持双向提升。把符合条件的学术带头人培养选拔为教师党支部书记，把有条件的教师党支部书记培养成为学术带头人，实现学校基层党建工作与教学科研工作双促进、双提高。三要注重分类指导。结合学科背景和专业实际，把握党建带头人、学术带头人的不同特点，遵循规律、分类施策、分层培养、整体推进。四要强化基层导向。牢固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从严教育、管理、监督教师党员，突出抓好教师思想政治工作，认真做好群众工作，切实履行好党支部组织师生、宣传师生、凝聚师生、服务师生的职责。

四、主要任务

（一）明确选任标准

“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既要政治强，具备过硬思想政治素质，又要业务精，在教学科研等方面能力业绩突出，一般从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者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的优秀党员教师中选任，鼓励从符合“双带头人”条件的青年教师中选任。一般应符合以下标准：一是政治素质高。理想信念坚定，“四个意识”强，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部署要求，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面对不当言论和错误社会思潮能够站稳政治立场、敢于发声亮剑。二是师生成信高。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师德师风好，在所在单位具有良好的评价。精心教书育人，潜心科学研究，在专业领域具有较强的学术影响力。三要热心党的工作。服务意愿强，热心党的工作，积极投身基层党务工作，有较强的奉献精神和服务意识，得到党员师生普遍认可和信任。四是党务工作能力强。熟悉党建基本业务，有较好的组织协调和沟通能力，熟悉了解教师党支部情况，具备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和群众工作能力水平。

（二）规范选任方式

“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的选任，是在学校党委统一领导、党委组织部的具体指导下，由二级党组织严格遵循党章党

有关规定和程序具体组织实施，一般由支部委员会或党员大会选举产生。二级党组织要对教师党支部书记配备情况进行全面排查摸底，对不满足支部书记“双带头人”条件的教师党支部，结合党支部换届工作和优化组织设置工作，选任培养符合“双带头人”条件的党支部书记。对新成立或党员流动性较强的，以及暂时没有符合“双带头人”条件的教师党支部，二级党组织可从相关学科专业范围内选派支部书记，待条件成熟后再由支部委员会或党员大会进行选举确定。教师党支部书记任期内应保持相对稳定，二级党组织调整教师党支部书记，之前应与党委组织部沟通，之后应按照规定及时报备。

（三）聚焦重点任务

“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在带头履行好党支部书记基本职责的同时，应把工作重点聚焦到强化教师党支部政治功能、做好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推进中心工作上来。要紧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脑入心这个重点，把严肃规范开展党支部政治生活摆在突出位置，把落实巡视整改工作作为重要任务，把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贯穿始终。要突出增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亲和力和针对性，着力做好新时代知识分子工作，把教师党员的智慧和力量凝聚到立足本职岗位立德树人、建功立业上来，争做“四有好老师”的表率，使高校教师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

者、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要围绕中心工作抓党建，充分发挥学术带头人的作用，把一大批教学科研能力突出的业务骨干和拔尖创新人才团结带动起来，推动教学科研创新创优，形成党员、教师争做教学科研骨干的良好氛围，引领带动全校师生积极投身学校改革发展，促进学校稳定和谐美丽。

（四）着力培养教育

“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的培养教育，要突出针对性和精准性，把经常性教育和个性化培养结合起来，实现党务和业务同向发力、联动提升。统筹规划、分级负责，着力构建多层次、多渠道的教育培训体系。党委组织部负责制定培训计划，二级党组织负责实施日常培养和教育，将“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训纳入各级党务培训和人才培训安排。每年开展专题培训、集中轮训，充分利用学校“党旗飘飘”党员学习教育网络平台，开展网络培训，积极组织参加教育部、市委教育工委的示范培训，开展教师党支部书记党建工作交流研讨会。注重个性化培养，分类实施，提升培育效果。对于符合学术带头人要求、党务工作能力较弱的党支部书记，要通过集中培训、专题辅导、实践锻炼、岗位挂职等多种方式，不断提升其政治素质、理论水平、党性修养和党务工作能力，对于符合党建带头人要求、具备学术带头人基础和潜力的党支部书记，要在课堂教学、科研立项、组建团队、海外研修等方面创造条件，帮助其拓展

学术发展通道、不断提高教学科研水平。做好后备人才队伍建设，形成培育长效机制，及时把政治素质好的骨干教师培养发展为党员，把专业基础好的党员教师培养发展为教学科研骨干，注重把热爱党务工作、教学科研能力突出的青年教师党员选配为教师党支部副书记或支部委员，协助党支部书记开展工作，作为后备人才进行培养锻炼。积极鼓励“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兼任本单位行政职务或业务管理职务。

（五）加强示范引领

注重梳理提炼、总结推广“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工作好方法、好经验，积极探索形成符合学校实际、兼顾学科专业特点、可示范可推广的“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法。积极组织申报教育部、重庆市“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和样板支部，着力挖掘、培育和建设一批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和样板支部，以此为平台载体，组织开展工作坊、文化沙龙、素质拓展和结对联系，着力打造具有依托专业特点的党建品牌活动。总结凝练“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和样板支部的成熟经验举措，大力推广应用。对工作实绩突出的“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给予表彰奖励。充分利用校内校外、网上网下媒体平台，宣传展示“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工作和典型人物、典型经验，引领带动学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是学校“对标争先”建设计划的重要内容，由学校党委负责统筹实施，党委组织部负责具体组织协调，各相关部门联动配合，二级党组织和党支部负责具体实施，切实做到有部署、有推动、有督查、有问责。各级党组织要把“双带头人”培育工程作为党建重要任务，纳入党建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要点等重要议事日程，制定近三年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全覆盖的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学校党委会每学期至少听取1次培育工作情况汇报，党委组织部每学期至少开展1次专项督查，二级党组织每学期至少开展1次专题研究，精心组织实施，层层抓好落实，确保取得实效。

（二）完善政策保障

在干事平台、发展空间、工作条件、待遇保障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落实“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参与二级党组织工作规划、干部人事、年度考核、提职晋级、评奖评优等重要事项讨论决策的要求。把“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经历作为选拔任用学院（部）党政干部的重要条件，作为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评定的重要参考。对获得教育部、重庆市“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和样板支部的，学校给予配套经费支持。落实教师党支部书记的工作待遇。积极组织“双带头人”教

师党支部书记参与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研究基地的研究工作，加强理论研究和实践创新。

（三）压实工作责任

学校各级党组织要把“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实施情况，纳入党建工作责任体系，学校党委担负主体责任，二级党组织担负直接责任，各级党组织书记为第一责任人。学校各级党组织要把“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执行情况纳入“对标争先”专项检查重要内容，作为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重要依据。建立常态化跟踪指导机制，及时总结经验做法，解决突出问题，推动工作有效开展，对工作开展不力、落实不到位的，要严肃问责追责。

抄送：党委常委、李明副校长。

中共西南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9月30日印发
